附件5

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（项目单位自评）

一、项目概况

围绕《火红年华》进行场景体验活化，打造出一个以三线建设为依据，以老一辈工作者生活影像为基础，以三线建设者70 90年代生活区域的建筑为特色，集都市休闲、人文观光、红色研学、影视拍摄、沉浸式体验于一体的综合性文旅园区。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**

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，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、均等化。2023年收到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37.79万元。其中：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（一般项目绩效奖励）34.7922万元、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（文化重点项目）3万元。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**

资金主要用于西区推进西区广播电视基础设施运行维护、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补助经费，依托高家坪《火红年华》拍摄基地，对清香坪至河门口片区老旧小区提档升级改造，完善旅游基础配套设施，植入体验项目，配套商业业态和休闲娱乐项目，打造研学体验区、商业综合区、休闲观光区等，努力打造成一个闭环式的景点。

**（三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。**

该项目的设立依据充分，符合政策文件有关要求，立项程序合规，目标设定切实可行，经费安排与工作相适应，资金用途明确。

二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 **（一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**

1．资金计划及到位。

2023年收到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37.79万元，到位率100%。

2．资金使用。

截止评价时点，2023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共支出36.14万元。资金开支范围、标准及支付进度等符合规定，按实际发生额进行支付，并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审核支付。

**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**

该项目在财务管理上，按照内部控制建设要求，制定了相关财务管理制度，在资金使用上，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用途进行审核审批，项目管理规范有序，财务核算及时，会计信息真实。

**（三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。**

1.该项目属于项目经费范围，项目组织架构与内控管理组织架构一致，主要责任人为单位主要负责人，分管责任人为财务分管领导和业务分管领导，项目实施责任人为业务股室主要负责人。实施流程由业务股室进行的相关资料收集审核，分管领导复核，单位主要负责人终审。

2.在资金管理上，按照内部控制建设要求，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、资产管理制度等，在资金使用上，严格按照资金作用用途进行审核审批，项目管理规范有序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**

1.实施西区广播电视基础设施运行维护，保障了西区1个乡镇广播站，15个村（社区）广播室，27个自然村农村设备正常运转。

2.给予省级非遗传承人海国英非遗传承补助，常态化开展非遗进校园传承活动，2023年共开展教学35场次。

3.启动代建、勘察设计招标，启动工程运维招商，完成方案设计初稿及项目建设用房安全评估，完成初步设计、施工图设计、施工清单编制、投资评审，完成监理及施工单位招标，启动施工。完成景区综合配套基础工程和花卉景观。全面完成休闲区、特色餐饮区等所有年度建设目标，项目竣工验收。被入选2023年度四川省文旅融合示范项目。

**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。**

保障了居民听广播、看电视基本权益，推动非遗在校园常态化开展；为市民提供周末休闲、水上运动、水上娱乐、专业体验训练、游客康养旅居于一体的攀枝花高频短居旅游目的地。

四、问题及建议

**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**

1.对于绩效评价的认识不够深入，把预算绩效简单等同于工作目标、工作考核和业务管理。

2.绩效目标和指标往往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制定，对项目执行过程有效约束不够，存在一定的偏差。

3.在绩效考评指标的设计上，部分特色指标缺乏数据支持和可行的分析测评，绩效指标体系有待完善。

**（二）相关建议。**

会同财政部门，及时将专项资金按照规范程序进行支付，切实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。